

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

采购编号：ZCYS-GC-2026422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四月

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编号：ZCYS-GC-2026422）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联系人：李工

电话：18999965775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天山区中山路479号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易大春,王鹏,王楠,李盛男,沈超,周杰

电话：18140751923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腾路1118号万科云302室

目录

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三、获取谈判文件	5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14
第三部分 谈判说明	17
第一章 供应商资格要求	17
1.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
第二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17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第四章 开标	20
第五章 定标	21
第六章 授予合同	22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23
八、工程量清单：另册	27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范本）	28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5
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	35
五、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若无可不提供）	41
6.1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表	43
序号	43
采购单位	43
项目名称	43
合同签订时间	43
合同金额	43
履约情况	43
十一、供应商须提供其他资料	48
十二、响应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部分	49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60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60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60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60
日期:	60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6年4月29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YS-GC-2026422

项目名称：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

方 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107963.07元

最高限价：1107963.07元

采购需求：

原有旧空调设备及系统拆除，完成新空调设备的供货安装、工程材料包括铜管、保温、保温排水管、控制线、电源，设备支架等辅助材料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吊顶拆除及装饰装修恢复等。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5个日历日内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2）项目负责人具有制冷与空调设备安装修理作业操作证。

(3) 法定代表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失信名单；

(5) 中标服务商承诺中标后5日内完成本地驻场部署，须提供本地化的履约保障方案。开工前，为所有现场作业人员与管理人员依法足额投保意外伤害和工伤保险附加医疗险。未按要求履行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责令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服务商自行承担。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谈判文件

时间：2026年4月22日至2026年4月27日上午 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4月29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6年4月29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谈判，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谈判，自行承担谈判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谈判或谈判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谈判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 进行咨询。
4、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谈判的

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95763。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地址：乌鲁木齐天山区中山路479号

联系方式：李工 1899996577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腾路1118号万科云302室

联系人：易大春, 王鹏, 王楠, 李盛男, 沈超, 周杰

联系电话：18140751923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编号：ZCYS-GC-2026422
2	采购人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8999965775
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易大春, 王鹏, 王楠, 李盛男, 沈超, 周杰 联系电话：18140751923
4	采购内容	原有旧空调设备及系统拆除，完成新空调设备的供货安装、工程材料包括铜管、保温、保温排水管、控制线、电源，设备支架等辅助材料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吊顶拆除及装饰装修恢复等。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7	供应商资格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供应商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项目负责人具有制冷与空调设备安装修理作业操作证。</p> <p>（3）法定代表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4）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列入“信</p>

		<p>用中国”网站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失信名单；</p> <p>(5) 中标服务商承诺中标后5日内完成本地驻场部署，须提供本地化的履约保障方案。开工前，为所有现场作业人员与管理人员依法足额投保意外伤害和工伤保险附加医疗险。未按要求履行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责令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服务商自行承担。</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8	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9	谈判有效期	90 天。
10	项目实施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采购人指定地点）
11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5个日历日内完成
12	质量要求	合格
13	付款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2、全部货物到现场且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3、其余款项待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3年后退还（无息）。（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14	谈判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5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6	谈判保证金	<p>谈判保证金额：人民币15000元</p> <p>谈判保证金于2026年04月29日16点00分前（北京时间）将投标保证金以电汇、网银转账、电子保函、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等支付方式缴纳；</p> <p>收款单位：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账号：0000020080110078831199</p> <p>开户行：乌鲁木齐银行龙盛街支行</p> <p>行号：313881000867</p> <p>谈判保证金有效期：谈判截止时间后90日历天</p> <p>注：</p> <p>1、投标保证金以非现金形式的电子保函缴纳或以电汇、网银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支付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缴纳至招标文件中指定的保证金账户。</p> <p>2、投标人自主选择电子保函系统中任意一家担保机构开具电子保函，针</p>

		<p>对具体项目做到“一项目一保函”。担保机构（含银行、保险公司和担保公司）应具备在线受理开立电子保函申请、在线签发电子保函、在线接受索赔申请及更新理赔状态的能力，严格履行服务承诺。投标人在电子保函的申请、使用、查看应用过程中遇见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撑方：95763。</p> <p>3、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或网银转账形式递交的，必须由投标人的账户汇出（个体工商户、自然人除外）。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因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投标保证金到账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p> <p>4、打款时须注明项目名称（可简称）。</p> <p>供应商若不按照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p>
17	踏勘	<p>1、需要现场考察的供应商请自行联系；时间为2026年04月28日下午16:00；地点：乌鲁木齐天山区中山路479号。联系人：李工，联系电话：18999965775；</p> <p>2、不按照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的，视同放弃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的权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对该供应商重新组织，但也不会以此限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或者以此将供应商响应文件直接作为无效处理。</p>
18	响应文件份数	<p>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谈判文件“第三部分第二章响应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编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CA加密后在“政采云”平台投送。</p> <p>3. （1）份数：本项目采用电子招谈判，开标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p> <p>（2）政采云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4月29日16:00分（北京时间）</p> <p>（3）递交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p>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CA加密后在“政采云”平台投送。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	响应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谈判无效。
21	响应文件的装订	电子标
2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

23	开标时间	2026年4月29日16:00分（北京时间）
24	开标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
25	最高限价	采购人设置投标报价最高上限：1107963.07元，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6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	<p>本项目将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有关规定进行异常低价审查，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谈判（响应）审查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谈判（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谈判（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谈判（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谈判（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50%； 2. 谈判（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谈判（响应）报价 50%的，即谈判（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谈判（响应）报价\times50%； 3. 谈判（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谈判（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p>供应商报价时应对自身报价进行预估，符合上述情形的应将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随谈判（响应）文件一并提交；未一并提交的，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内对谈判（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谈判（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27	其它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成交供应商施工前后杂物清理及外运； 2、成交供应商需严格按照采购人需求及设计效果图保质保量施工，不得偷工减料； 3、施工中使用的原材料必须为原厂全新材料，不得翻旧利旧，保证设计效果和质量。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当

28	不正当竞争 预防措施	<p>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谈判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29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0	谈判小组的构成	<p>谈判小组构成：谈判小组由3人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评审专家3人。</p> <p>谈判小组抽取：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p>
31	节能、环保要求	<p>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文）；《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及根据最新文件执行。</p>
32	是否允许投标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p>代理费收取方式：现金或银行转账</p> <p>代理费收取标准：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服务费以中标价金额为基数下浮收取，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p>

		<p>性支付。</p> <p>收款单位：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账号：3002016309200192213</p> <p>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水磨沟支行</p> <p>行号：102881001634</p>
34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请供应商提前自学线上开标流程；谈判截止时间当天，线上开标环节，响应文件解密时长30分钟，各供应商务必提前调试好在线参标电脑的各项配置及CA锁网上进行签到、文件解密以及操作谈判。 2. 谈判文件中采购清单、技术需求等如有偏差，如有疑问请澄清中及时提出；否则视为充分理解谈判文件各项要求。 3. 本次采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采购、谈判，请各潜在供应商及时办理CA锁和学习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谈判相关知识。请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后，进行下载谈判文件。请各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后及时关注云平台答疑文件获取栏目。具体相关事宜见政府采购云平台。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请供应商仔细阅读谈判文件和各项要求，制作文件及相关资料过程中，若因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提供资料不全等原因导致响应文件予以退还，责任自负。 4. 响应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响应文件作废。 5. 谈判文件中如有内容冲突的地方，以谈判须知前附表要求为准。 6. 谈判小组开启谈判评审环节后，各供应商应尽快在政采云系统提交各自的谈判响应材料，在规定的时间内（30分钟）未提交谈判响应材料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谈判资格，由此产生的相关后果由贵单位自行负责，敬请注意 7. 谈判小组开启最终轮报价环节后，各供应商应尽快在政采云系统提交各自的最终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30分钟）未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报价资格，由此产生的相关后果由贵单位自行负责，敬请注意！ 8.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一次报价，各投标单位进行二次报价（谈判），投标报价评审以二次（最终）报价为准，最终成交价以二次报价为准。一次报价不得高于总控制价，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一次报价。响应人在谈判现场重新调整“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的，应当自行准备相关软硬件、单位公章等

		。如因响应人自身原因无法按时提交，响应人应当选择书面确认最终报价与第一次报价一致，否则响应将被拒绝。
35	特别说明	<p>1. 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依据。</p> <p>2. 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人在竞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依法进行处理。</p> <p>3. 本项目设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的谈判将对其做无效标处理。</p>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谈判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本表内容与采购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1、适用范围

1.1 谈判文件是采购人在本项目谈判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1.2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

采购内容：原有旧空调设备及系统拆除，完成新空调设备的供货安装、工程材料包括铜管、保温、保温排水管、控制线、电源，设备支架等辅助材料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吊顶拆除及装饰装修恢复等。

2、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 “采购人”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供应商”系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且通过资格审查进入采购程序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为响应谈判文件而编制、递交的响应文件。

2.2 “买方”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卖方”系指成交供应商。

2.3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规定的，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响应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4 “货物”、“产品”系指卖方按谈判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货物所需一切设备、软件系统、手册及其它有关说明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技术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附随义务。

3、竞争性谈判费用

3.1 无论竞争性谈判结果如何，与参与谈判及与谈判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供应商被视为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4、谈判文件的构成

4.1 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三部分 谈判说明
-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部分 谈判办法和细则

4.2 一切有效的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的书面文件均是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5.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方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方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3 对谈判文件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5.4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6、索赔

供应商提供的设备未能达到标书规定的性能要求，或者有明显缺陷及损坏的设备，采购人将保留退货索赔或提出更换新设备的权利。

7、验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五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8、售后服务要求

自项目验收合格后 年。

9、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1、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谈判会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2、供应商如认为本谈判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谈判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谈判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3、本谈判文件由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10、其他

11.1 “供应商应当认真审查谈判文件及配套资料，凡未提出有关书面质疑的，视为无异议，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和损失。

11.2 获得成交资格的供应商若以此为理由弃标，采购人不予退回谈判保证金，并按延误交货期追偿损失。

第三部分 谈判说明

第一章 供应商资格要求

1、谈判资格

1.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二章 响应文件的编写及编制顺序

2、响应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2.1 谈判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方就本次采购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2.2 定计量单位。

2.3 供应商提供已印刷好的产品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在解释响应性文件时，以翻译成中文为准。

2.4 本谈判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3、响应文件的编制

3.1 响应文件的构成

3.1.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谈判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谈判将被拒绝。

3.2 谈判报价文件

3.2.1 报价一览表。

3.3 商务响应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如实、准确、完整的提供评估因素要求的各类文件资料。响应文件包括以下部分（但不局限于以下部分）：

3.3.1 详见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3.3.2 其它需说明的事项

3.4 响应文件格式（本项目为电子标，无需按纸质标格式打印）

3.4.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提供的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如谈判文件没

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设置。

3.4.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4、谈判报价

4.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需求”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总价。报价应为优惠后的报价，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不得优惠。报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被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

4.2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5、谈判有效期

5.1 谈判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谈判有效期应当不少于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谈判有效期，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谈判将被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5.2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谈判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谈判，且本须知中有关谈判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6、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本项目为电子标，无需按纸质标格式打印、装订）

6.1 电子响应文件逐页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应尽量盖在每页空白地方或字少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6.2 响应文件的份数：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

备注：1) 需要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谈判，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谈判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谈判有关的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谈判或谈判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谈判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谈判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 进行咨询。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锁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谈判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谈判”—“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6) 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三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7、响应文件的递交

7.1 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7.2 谈判截止时间以政采云平台中心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8、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8.2 开标时间：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8.3 开标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9、谈判保证金

9.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应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9.2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谈判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9.3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9.4 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将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9.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开标

10. 开标

1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

10.2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供应商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网址：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utm=sites_group_front.2ef5001f.0.0.93bd8a30ed1511eaaf14d191e973a4b4），账号登陆或插入 CA 锁登录，登录后选择当天所投项目并进行签到，等候开标；
- （2）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停止接受响应文件，确认供应商数量是否符合开标要求；
- （3）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纪律；

- (4) 宣布主持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5) 开标时间已到，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 (6) 供应商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之内解密，解密成功的供应商由待解密变为已解密，证明解密成功；
- (7) 响应文件全部解密完成后，开启标书信息；
- (8)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唱标记录表上签名确认；
- (9) 开标结束。

第五章 定标

11、定标原则

11.1 谈判小组经过审核、初评、总评后，按照“真实、可行、公正”的原则，对实质上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谈判情况以谈判报告形式提交谈判小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1.2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的评审报告，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谈判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第二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三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11.3 在确定和公布最终成交成交人前，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对认为有必要了解或核实的问题进行考查、核实。

11.4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对下一个可能成交的供应商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12. 结果公示

依法必须进行采购的项目，采购人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成交候选人。公示内容包括：成交候选人及其谈判报价、谈判小组成员。公示期一个工作日。

13、成交通知书

13.1 在谈判有效期内，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13.2 供应商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成交结果。

13.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章 授予合同

14、签订合同

14.1 成交方收到采购方的《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的约定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4.2 如成交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方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14.3 谈判文件、成交人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14.4 不允许成交人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成交人必须与采购方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成交人必须对合同标的全部内容向采购方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谈判文件的约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原有旧空调设备及系统拆除，完成新空调设备的供货安装、工程材料包括铜管、保温、保温排水管、控制线、电源，设备支架等辅助材料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吊顶拆除及装饰装修恢复等。

二、推荐在同等功能报价前提下推荐选用国产格力、美的、海信品牌一级能耗或超一级能耗设备。

★三、商务要求

（一）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5个日历日内完成。

（二）交货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2、全部货物到现场且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3、其余款项待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3年后退还（无息）。（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四、施工要求：

本工程全程遵循“夜间+周末施工，日间恢复办公，零污染零干扰，安全合规施工”原则，按照先拆先装，先调后封，先验后交的顺序实施，针对71台室内机(原机57台，新增14台)+5台室外机拆装作业，采取由上至下逐层拆除安装恢复的步骤，项目计划工期55天（含新设备供货、旧设备拆除、新设备安装调试、吊顶恢复、场地清理、验收）。中标单位须做好施工现场管理，明确人员分工，设备安装，系统调试全流程标准，做好成品保护，强化办公场地防护与施工后复原要求，避免二次破坏（如造成二次破坏，损坏由乙方负责），中标单位须服从甲方出入管理，实行提前报备制度，合理计划，有效衔接，在不影响正常办公秩序的情况下，按期完工。

★五、中标服务商承诺中标后5日内完成本地驻场部署，须提供本地化的履约保障方案。开工前，为所有现场作业人员与管理人员依法足额投保意外伤害和工伤保险附加医疗险。

★六、采购产品：

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需实现空调系统完整功能的相关服务。本工程需进行现场查勘，编制详细报价清单，设备及需求清单如下：

（一）采购产品技术规格、要求

1. 采购货物技术要求

（1）本次采购的多联机空调室外机、室内机、控制设备须为同一品牌货物。

（2）设备制冷剂采用：绿色环保R410A冷媒。

2. 工程量清单中所涉及到的货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投标货物应能在以下环境里长期稳定地运行：

（1）工作环境温度：制冷， $-15^{\circ}\text{C}\sim 55^{\circ}\text{C}$ ；制热， $-30^{\circ}\text{C}\sim 30^{\circ}\text{C}$ ；制造商具备多联机宽温域全工况多联式空调系统关键技术，保障极端环境温度下稳定运行，室外环境温度 $\geq 55^{\circ}\text{C}$ 时，室外环境温度 $\leq -30^{\circ}\text{C}$ 时，机组能正常稳定运行。（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机组的技术要求

（1）多联机组应节能性好，运行成本低廉：多联机组品质优越，各模块均需具有高温制冷能力零衰减、长配管制冷能力低衰减、室外机高机外静压制冷能力零衰减、低温制热能力低衰减，且获得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证书（提供所投产品系列的相关证书扫描件）。

（2）投标多联机室外机压缩机须采用以下两种技术之一：一是补气增焓变频涡旋压缩机、二是双极压缩变频涡旋压缩机，提升冬季制热能力。补气增焓变频涡旋压缩机具有退磁保护功能，双极压缩变频涡旋压缩机具备中间经济器/中间冷却模块，以保护压缩机的正常运行。

不接受单级变频涡旋压缩机。（投标方须提供压缩机技术说明书，明确标注压缩机技术类型，否则视为不满足技术要求）

（3）室外机变频器采用冷媒散热技术，高温环境可靠持续运行。

（4）多联机组的最大配管长度应 ≥ 260 米，系统最大总配管长度 ≥ 1100 米，内外机最大落差 ≥ 110 米，第一分歧管以后的最大管长 ≥ 90 米。

（5）所投品牌多联式空调机组产品控制技术先进且稳定可靠，采用多种智能化控制技术。

（6）多联机组应具备冷媒回收功能。

（7）多联机组应采用直流变频风扇电机。

（8）多联机组应具备先进的降噪技术，采用低噪风叶，有效降低噪音。

（9）多联机组应具备多种静音模式。

（10）多联机组应具备先进的油分离、回油、均油控制技术，确保压缩机运行安全可靠。

（11）多联机组应具备智能检测控制技术，采用压力传感器检测控制技术，使机组运行在合理的压力状态。采用温度传感器检测控制技术，保证机组平稳、安全运行。

（12）所投品牌多联式空调机组可以根据天气数据，辅助修正多联机节能策略，以具象化图形直观展示项目中多联机的运行状态。

（13）所投多联机产品具有变载频控制技术，可提高效率和可靠性。

（14）多联机组应具备高/低保护、过载保护、缺冷媒保护、排气高/低温保护、驱动板保护、传感器保护等保护措施。

（15）多联机组机外静压应 ≥ 120 Pa，保证其通风效果，确保多联机组安全正常运行。

（16）室外机电控盒采用IP55 防护等级设计，多重防护，保障机组稳定可靠运行。

（17）多联机组室外机具有自动保护清洁功能。

（18）多联机组模块之间根据运行状态，可自动切换模块状态。

（19）多联机组具有先进的油分离、回油、均油循环控制技术。

(20) 室内机面板、壳体经过抗老化设计，更好的避免机组长期使用可能出现的老化。

(21) 室内机工作电源：220V，50Hz / 单相，控制器应具备一控多或者多控一的功能，控制方式多样。

(22) 室内机节流装置应采用电子膨胀阀。

(23) 室内机应具有静音模式，噪音值低。

(24) 风管式室内机应静压可调，满足不同安装场所的需求，可根据房间型式调整送风方式，可以通过简单调整，实现不同回风方式。

(25) 室内机：冬季制热不得采用电辅助制热。嵌入式室内机标配冷凝水提升泵，扬程不得小于1200mm。嵌入式室内机DC直流无刷电机。风管式室内机DC直流无刷电机，风速可调。室内机工作电源：220V，50Hz / 单相，控制器应具备一控多或者多控一的功能，控制方式多样。风管式室内机应静压可调，满足不同安装场所的需求，可根据房间型式调整送风方式，可以通过简单调整，实现不同回风方式。

(26) 控制：控制器应具备以下功能：每台空调室内机配置一台遥控器，包含制冷/制热/除湿/送风/自动；温度调节/定时开关机；多挡送风模式，多档风向设定；故障代码显示功能等。

★七、售后服务保障：

(一) 拆改后的中央空调整机提供3年免费保修服务(包含所有新更换设备，安装辅材及施工工艺质量，核心部件)，3年免费保修服务期后提供2年有偿延保服务，所需更换配件按照当月政采云同类型产品均价或同行业品牌厂家市场最低价收取，需提前报甲方单位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有偿服务期内仅收取配件费，不再额外收取任何劳务费、上门费检测费、维修费、交通物流费等。保修期从整体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二) 保修范围：保修期内因产品质量或安装工艺问题导致的故障，提供免费维修，更换零部件及人工服务。因甲方使用不当，人为损坏，不可抗力(如地震，火灾，雷击)等非产品安装

原因造成的损坏，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可提供有偿维修服务。所有维修更换的零部件均为原厂正品，更换后的零部件享受与整机同等的保修期限。

(三) 保修期内设立24小时故障报修热线，接到故障通知后，市区范围内2小时响应，4小时到场维修，确保办公区域空调系统尽快恢复运行。不接受远程调度，异地支援为主的履约方式。

(四) 3年整机质保期内，每年免费为甲方提供2次上门保养服务(共6次)，包括清洗室内/室外机滤网、蒸发器、冷凝器；管线检查，制冷剂补充，检测风机电机运行状态，运行润滑保养；参数校准，优化系统能效等，保养时间提前与甲方协商，安排在夜间或周末，不影响办公。

(五) 为甲方建立专属设备档案，记录设备安装，调试，保养，维修情况，每季度对空调系统进行一次上门回访，检查设备运行状态，提供维护建议。

(六) 为甲方办公人员提供免费的空调操作，日常维护培训(1-2次)，讲解滤网清洗，简单故障排查等要点，发放操作手册。

(七) 为甲方提供终身空调技术咨询服务，随时解答设备使用，维护，保养等问题，如需后续设备升级，维修，提供优惠的服务价格。

八、工程量清单：另册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范本）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为格式范本，最终合同以双方协商为准）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1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乙方（供方）即中标人，是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合同价格指以中标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2、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项目名称、服务提供地点、服务期限、服务标准等内容。

3、合同价格

3.1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3.2合同价格包括人员工资、各类社保费用、税费、为保证服务质量所购买或租赁设备的费用等。

4、转包或分包

4.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内容，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

4.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服务质量保证

5.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5.2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者，除承担相应责任外，将按失信行为处置。

6、付款

6.1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四章 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7、检查考核

7.1按甲乙双方约定的考核办法监督检查。

8、合同争议的解决

8.1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8.2在60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

9、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0、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0.2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0.3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10.5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二、合同（格式）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电 话： 传 真： /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三、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四、付款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2、全部货物到现场且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3、其余款项待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3年后退还（无息）。（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五、服务考核办法

XX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号办公楼中央空调系统更换及改造工程（二次）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

- 一、承诺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如有）
- 五、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七、技术偏离表
- 八、资格性审查
- 九、报价一览表
- 十、工程量清单
- 十一、供应商须提供其他资料
- 十二、响应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部分

一、承诺函

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 根据已收到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文件，遵照国家、地方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单位经研究贵方的谈判文件后愿以响应文件中的最后报价承包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工程。

2、如果我方成交，保证在收到贵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立即与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事宜，并在如下工期内竣工：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5个日历日内完成

3、如果我方成交，保证将按如下所报质量等级完成本工程。如果出现质量违约，违约赔偿金我方将按合同要约予以赔偿。

质量标准：_____。

4、如果我方成交，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承包合同。如果我方违约，我方愿以合同价_____%作为赔偿金，同时贵方有权终止我方成交并选择其他供应商。

5、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的一部分。

6、响应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_____ 日。

7、我方在此声明，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和文件是真实、完整、准确、最新的，并且未进行任何形式的篡改或伪造。因提供的任何资料存在虚假、不实的情况给主办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的所有损失，由我方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未按照本承诺函要求填报的承诺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其被拒绝。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提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人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成 立 时 间：_____ 年 月 日 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 务：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若有，请如实填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项序号、名称:

(1) 节能产品明细清单

报价货币种类 _____ 金额单位: 元

供应商	品牌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总计金额 :

(2) 环保产品明细清单

报价货币种类 _____ 金额单位: 元

供应商	品牌	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总计金额 :

注: 若无货物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 则不填写此表。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五、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若无可不提供)

1. 节能产品：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2. 环境标志产品：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3. 属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从以上权威媒体网站上查询并打印结果。
4. 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 中	项目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6.1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约情况

注：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合同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内容及金额所在页、合同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需加盖公章。未提供业绩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齐全的或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不予认定，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参数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货物及技术 服务响应部分	偏离内容	投标文件证明材料 起始页码
1				
2				
3				
...				

注：凡投标文件中所投货物数量、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及质量标准，技术服务要求等必须在此表中列出，供应商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列出并在偏差内容“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资格性审查文件

一、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等。新成立公司需提供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近开标前近一年内任意6个月的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险相关证明资料）。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项目负责人具有制冷与空调设备安装修理作业操作证

4: 法定代表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失信名单。以上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6: 中标服务商承诺中标后5日内完成本地驻场部署，须提供本地化的履约保障方案。开工前，为所有现场作业人员与管理人员依法足额投保意外伤害和工伤保险附加医疗险。未按要求履行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责令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服务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书）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九、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工期	
备注	

注： 以上报价不得高于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十、工程量清单

注：1. 请按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清单进行编制投标报价

2. 工程量清单项目名称与谈判文件项目名称不一致时以谈判文件的名称为准。

十一、供应商须提供其他资料

11.1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经授权谈判人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谈判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 竞标。
-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本项目采购谈判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谈判活动中存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工程串通投标行为认定和处理办法(试行)》所列围标串标行为的，递交谈判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谈判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响应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部分

第七部分 谈判办法和细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法令、法规，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按照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人，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 谈判办法

1)、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7)、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供货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供货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二、机构组成和职能

2.1 本次采购将设监督小组、组织机构和谈判小组。

2.2 监督小组机构组成和职能

2.2.1 机构成员：采购人单位监督代表或公证处或采购办

2.2.2 职能：独立行使监督工作，对所有采购工作做出复审意见。

2.3 组织机构的组成和职能

2.3.1 机构成员：由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组成。

2.3.2 职能：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依法严密组织采购、评定等各项活动，且客观如实予以记录和反映，对谈判小组的评分记录，评定过程中不干扰和影响谈判小组正常的评定工作。

2.4 谈判小组组成和职能

2.4.1 机构成员：谈判小组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分别由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专家（技术、经济方面）的数量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4.2 职能：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检查、汇总、分析和比较，并做好记录；对合格的供应商提出响应文件中需要澄清的问题。对不合格的供应商说明原因；对合格的响应文件认真、客观、公正地评审；对合格的供应商进行评定；完成所评审项目的评定报告，谈判小组按评定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5 谈判小组的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新疆政府采购平台专家库中（<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中随机抽取。

三、谈判原则

3.1 谈判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3.2 对所有供应商的谈判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3 谈判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谈判标准及办法进行。

3.3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通过评审打分排序推荐出 1-3 名成交候选人。

3.4 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3.5 谈判小组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谈判，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

四、谈判纪律

4.1 谈判小组必须公平、公正评定；遵纪守法，客观、廉洁地履行职责，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2 谈判小组在评定开始前，应关闭随身携带的各种通信工具；

4.3 谈判小组在评定过程中，未经许可不得中途离开评定现场，不得迟到早退；

4.4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向任何供应商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透露与谈判有关的任何情况；

4.5 谈判小组应当对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条件和标准，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合格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采购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评审报告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供应商，并允许供应商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时行补充、修正或搞撤回。

4.6 谈判小组在评定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谈判小组，谈判小组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7 谈判小组应根据评定办法确定项目得分，并参与谈判报告的起草，按评定原则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4.8 各评审人员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人员评审，并在谈判报告上签字；如对谈判报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4.9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4.10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4.11 评定委员会成员有如下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4.11.1 明知应当回避而未主动回避的；

4.11.2 在知道自己为谈判小组身份后至评定结束前的时段内私下接触供应商的；

4.11.3 在评定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定程序正常进行的；

4.11.4 在评定过程有明显不合理或者不正当倾向性的；

4.11.5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定的。

五、谈判依据

5.1 供应商资格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资信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指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 供应商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得进入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响应文件的综合比较与评价。

5.3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六、评定程序

6.1 谈判准备

6.1.1 谈判小组应认真研究谈判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采购目的；
- (2) 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3) 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标准、谈判方法和在谈判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6.1.2 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当向谈判小组提供谈判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6.1.3 谈判小组应当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谈判和比较。

6.1.4 谈判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谈判的依据。

6.1.5 谈判小组应当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方法对响应文件报价排序。

6.1.6 谈判小组应以下述规则纠正谈判书中的算术错误：

(一)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谈判无效。

6.1.7 谈判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谈判小组可以否决其谈判，作废标处理。

6.1.8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

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6.1.9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谈判、串通谈判、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方式谈判的，该谈判将作废标处理。

6.1.10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采购情况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1.11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谈判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谈判小组可以否决其谈判。

6.1.12 谈判小组应当审查每一响应文件是否对谈判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作废标处理。

6.1.13 供应商不得误导、干扰采购人的谈判活动，否则将废除其谈判。

6.2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6.2.1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6.2.2 资格性审查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审查标准(适用于资格后审)	<p>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等。新成立公司需提供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近开标前近一年内任意6个月的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险相关证明资料）。</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p>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3	项目负责人具有制冷与空调设备安装修理作业操作证。		
4	法定代表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失信名单。以上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6	中标服务商承诺中标后5日内完成本地驻场部署，须提供本地化的履约保障方案。开工前，为所有现场作业人员与管理人员依法足额投保意外伤害和工伤保险附加医疗险。未按要求履行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责令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服务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书）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6.2.3 符合性审查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审查标准	1	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完整填写；		
	2	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是否按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完整填写；		
	3	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是否按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完整填写；		
	4	响应文件是否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5	谈判保证金的缴纳主体是否与供应商一致、提供投标担保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6	由政府立项核准、审批的建筑工程, 投标报价高于设定的工程预算招标控制价（工程限额）的；		
	7	未改变谈判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单位、工程量、编码、计算规则、项目特征的；		
	8	将工程排污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大型机械检测检验费等规费和增值税销项税额等税金，以及安全文明施工费列入招标投标竞争性费用的；		

	9	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谈判文件中标注“★”符号的所有条款），由谈判小组根据实质性条款逐一响应情况作出评判。		
	10	响应文件的工期、质保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规定期限；		
	11	谈判有效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12	响应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3	技术偏离表是否按照要求提供；		
	14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须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注：如有一项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 1)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 2) 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表中全部为“√”，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3) 若专家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专家投票决定该供应商是否通过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2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谈判小组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6.2.4 细微偏差是指谈判实质上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6.2.5 谈判小组应当要求存在细小偏差的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以书面形式予以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谈判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供应商的量化。

6.2.6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否决不合格谈判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谈判不足三家，使得谈判明显缺乏竞争的，谈判小组可以否决全部谈判，或按照采购的相关法规处理。

6.2.7 对响应文件的审查和满足性的确定：

(1) 开标后，谈判小组将组织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任何计算性错误，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格式要求，是否已提供谈判保证金。

(2)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和技术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能力履行合同，与谈判文件要求不符，其谈判将被拒绝。

(3) 谈判小组将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响应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满足，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满足的谈判是指符合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谈判。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谈判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响应文件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将不得分。技术支持资料以产品说明书或产品手册或官网截图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技术相关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为准。若产品说明书或产品手册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5)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谈判，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之处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满足的谈判。

6.2.8 响应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谈判和比较，谈判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要求供应商澄清其谈判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所有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必须是以书面形式做出答复。

(3) 供应商的澄清不得对谈判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7、采购注意事项

7.1 谈判时，供应商应派代表在指定的地点参加谈判。供应商人员必须及时解释和澄清响应文件内容，并以书面的形式签署确定等。

7.2 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要求该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应将该供应商的采购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同时采购组织机构应将该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并视情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质疑及处理

1 质疑的提出

1.1 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不接受邮寄。

1.2 对采购公告有异议的，自采购公告发布后，潜在供应商根据采购公告内容及时限要求，在报名和取得谈判文件后，可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谈判企业下载谈判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谈判文件内容有质疑，供应商应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4个工作日）起4个工作日内按谈判文件中载明的邮箱：1740454556@qq.com 地址，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公章通知采购人。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敬请谈判企业及时关注。在规定期限内谈判企业未提出质疑的视为谈判企业默认谈判文件不存在质疑的相关问题。超过谈判文件质疑时间将不再接受谈判企业所提出的质疑，未报名及未取得谈判文件的，不得提出质疑；对谈判资质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在开标谈判过程中，凡采购方或评委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且供应商当场确认无异议的，不得再提出相关质疑。

1.3 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和法人代表签字向采购方提出质疑。

1.4 提出质疑时，必须按照“实事求是”、“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主观臆测。

1.5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提交《质疑函》（格式后附），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人相关信息、质疑事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

1.6 质疑必须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质疑人保证所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于须由相关部门调查、鉴定或者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方。采购方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和义务。

1.7 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1.8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1.9 对于有关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存在限制性、倾向性条款的及付款方式等方面的质疑，可在规定的时间内直接向采购单位提出并抄送采购方。

2 受理和处理

2.1 《质疑函》必须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谈判代表以谈判文件指定的方式送达采购方或采购单位。

2.2 对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单位或采购方须签收。同一质疑人的质疑只接受一次。

2.3 对于不符合上述所有条款要求的质疑，采购方将不予受理。

2.4 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要求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质疑人不能按照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2.5 采购方或采购单位负责对质疑的回复工作，将质疑人的质疑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谈判小组，并将处理意见回复质疑人。

2.6 对采购（采购）文件参数的质疑成立的，采购方或采购单位将对质疑部分进行调整；对成交（成交）结果质疑成立的，采购方将取消预成交供应商成交资格，按照谈判文件有关约定重新确定成交（成交）供应商。同时，将意见反馈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视情对当事人进行处理。

3 质疑无效的处理

3.1 质疑人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采购方可要求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如补充材料仍不能证明质疑成立的，将不予受理。

3.2 对于质疑人在质疑期间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视为自动放弃质疑。

3.3 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经谈判专家审定后驳回的，列为无效质疑。

3.4 对于质疑中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按无效质疑处理，并列入不良记录供应商名单。

3.5 质疑人进行质疑后，采购方在法定时间内对质疑进行回复，质疑人认为回复不满意的，可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投诉。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

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

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

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